



100
臺北市重慶南路一段2號5樓(親自辦理地址)
臺北郵局第11973號信箱(郵寄專用信箱)
倍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機構
大華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股務專線：(02)23892999(代表號)·證券代號：6270
網址：http://www.toptrade.com.tw
營業時間：週一～週五9:00～17:00

請沿虛線先摺再撕



國內
郵資已付

台北郵局許可證
台北字第1304號
國內郵簡
無法投遞請退回原處
(未書寫正確郵遞區號者，應按信函交付郵資)

請沿虛線先摺再撕

戶號：

開會通知書
請即拆閱

股東 台啓

中華民國郵政特准掛號認爲新聞紙類
中華郵政特准掛號認爲新聞紙類
大華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證券代號：6270
電話：(02)2389-2999

※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者視爲委託出席
者視爲親自出席，但委託書由股東交付
出席通知書及委託書二者均簽名或蓋章

102-1 出席通知書

貴股東如親自出席請填此聯勿填背面委託書

本股東決定親自出席民國一〇二年六月二十日(星期四)舉行之股東常會，請將出席證交付本人收執。

此 致

倍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親自參加股東會請簽名或蓋章)

中華民國一〇二年 月 日

股東戶號	
股東姓名	
普通股股數	

102-1

264
倍微科技

※股東欲領取紀念品者，除於會前將委託書交予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公司得依委託人數交付紀念品予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再由其轉交外，本次股東會紀念品一律於開會當日會議結束前在會場發放，會後恕不郵寄及補發。紀念品：全家便利商店50元禮券

倍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股利領取方式登記表

戶號	戶名	請蓋原留印鑑
原登記 銀行帳號		茲同意本人每年度現金股利依左列登記資料辦理
新變更登記 匯款領取 支票	銀行代號 帳號 (請由左方依序填寫分行別、科目、帳號、檢號，多餘空格留在右方)	
	<input type="checkbox"/> 取消匯款改為郵寄支票 <input type="checkbox"/> 取消匯款改為親自領取支票	

一、本登記表請填妥蓋章後於102年6月20日前寄達大華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現金股利在30元(含)以下者大華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另寄領取通知書，並請蓋妥原留印鑑後親自領取或採郵寄方式辦理。
三、原登記資料無誤且不變更者不須寄回。

倍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2 年股東常會委託書徵求人彙總名單
股東常會日期 102 年 6 月 20 日

序號	徵求人	擬支持董事、監察人、被選舉人名單	董事被選舉人之經營理念 (以二百字為限)	徵求場所名稱或所委託代為處理徵求事務者名稱 (請簡明扼要記載，無須逐一列舉)
1	臺灣總合服務資料處理股份有限公司(簡稱：台總或台總總)	董事： 1. 王志高 2. 傅江松 3. Bing Yeh 獨立董事： 1. 劉學恩 2. 陳伯裕	1.提高公司核心價值，創造股東權益最大利益 2.確保長期策略發展方向之正確性與落實永續經營之理念 3.不斷創新變革，以構建優質的企業	臺灣總合服務資料處理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信義區忠孝東路五段159號8樓 02-27683228 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2號1樓(台開大樓) 02-27683228 桃園市中正路228號(特文斌代書事務所) 03-3478368 新竹縣竹北市民權街18號(寶寶園嬰兒用品店) 03-5514141 台中市南屯區五權西路2段453號(大道園具) 04-23897616 嘉義市中正路518號(金玉和銀樓) 05-2278430 彰化市民權路238號(名佳美大門正對面) 04-7248881 台南市中西區大埔街51號(利貞藥坊，延平郡王祠停車場旁) 06-2510910 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2段257號(縣政府對面) 07-7991473
		監察人： 1. 郭上平 2. 黃啟書 3. 吳鴻祺	不適用	全省徵求場所或洽總公司通路、證券商-全省各營業據點營業員 請逕至臺灣總合服務資料處理(股)公司網址： http://www.twevote.com.tw 電話：02-27683228 【徵求限1,000股(含)以上者】

註：以上資料係屬彙總資料，股東如須查詢詳細資料請參閱本開會通知書上載明公告日報或證基會網站 (http://free.sfi.org.tw/) 查詢。

倍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印鑑卡

戶號	戶籍地	電話
姓名		
國籍/法定代理人姓名		本股東凡領取股利、轉讓通戶及質權設定等事宜自即日起應以下列印鑑為憑
身分證號碼	通訊處	留存印鑑
出生日期		

大華證券服務部針對當事人提供之個人資料，除法令另有規定外，僅於辦理服務相關業務之目的及範圍內處理及利用，其餘有關當事人權利及個人資料保護等作業，均依中華民國相關法令辦理。

恆業承印 (02) 2601-4648 C090-Z264-3102

1001

台北郵局第11973號信箱

264 倍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機構
大華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部 收

請自黏郵票

縣 鄉 村 街 段 巷 弄 號 之 () 樓
市 區 里 路

寄件人： 緘
電話： 緘

委 託 書		委託人(股東)		編號
		股東戶號	持有股數	264
格式一 一、茲委託 (須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為本股東代理人，出席本公司102年6月20日舉行之股東常會，代理本股東就會議事項行使股東權利，並得對會議臨時事宜全權處理之。 二、請將出席證(或出席簽到卡)寄交代理人收執，如因故改期開會，本委託書仍屬有效(限此一會期)。 此致 倍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授權日期102年 月 日	格式二 君(須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為本股東代理人，出席本公司102年6月20日舉行之股東常會，代理本股東就下列各項議案事項行使本股東所委託表示之權利與意見。 1. 101年度決算表冊案。 <input type="checkbox"/> 1. 承認 <input type="checkbox"/> 2. 反對 <input type="checkbox"/> 3. 棄權。 2. 101年度虧損撥補案。 <input type="checkbox"/> 1. 承認 <input type="checkbox"/> 2. 反對 <input type="checkbox"/> 3. 棄權。 3. 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 <input type="checkbox"/> 1. 贊成 <input type="checkbox"/> 2. 反對 <input type="checkbox"/> 3. 棄權。 4. 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 <input type="checkbox"/> 1. 贊成 <input type="checkbox"/> 2. 反對 <input type="checkbox"/> 3. 棄權。 5. 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 <input type="checkbox"/> 1. 贊成 <input type="checkbox"/> 2. 反對 <input type="checkbox"/> 3. 棄權。 6.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案。 <input type="checkbox"/> 1. 贊成 <input type="checkbox"/> 2. 反對 <input type="checkbox"/> 3. 棄權。 7. 董事及監察人改選案。 8. 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之競業禁止限制。 <input type="checkbox"/> 1. 贊成 <input type="checkbox"/> 2. 反對 <input type="checkbox"/> 3. 棄權。 二、本股東對上述議案未勾選者，視為對各該議案表示承認或贊成。 三、本股東代理人得對會議臨時事宜全權處理之。 四、請將出席證(或出席簽到卡)寄交代理人收執，如因故改期開會，本委託書仍屬有效(限此一會期)。 此致 倍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授權日期102年 月 日	姓名或名稱		簽名或蓋章
		徵 求 人		簽名或蓋章
		戶 號		
		姓名或名稱		
		受 託 代 理 人		簽名或蓋章
		戶 號		
		姓名或名稱		
		身分證字號 或統一編號		
		住 址		

請於委託書格式一或格式二擇一使用，兩種格式同時使用，視為全權委託。

102-1

倍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〇二年股東常會開會通知書

- 本公司訂於中華民國一〇二年六月二十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整，假新北市深坑區深南路21號(世新會館)，召開一〇二年股東常會，會議事項：(一)報告事項：1. 101年度營業報告。2. 監察人審查101年度決算表冊報告。3. 前一年度員工紅利實際分配對象及數額報告。4. 赴大陸地區投資報告。5. 報告本公司庫藏股執行狀況。6. 修訂「董事會議事規則」。(二)承認事項：1. 101年度決算表冊案。2. 101年度虧損撥補案。(三)討論暨選舉事項：1. 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2. 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3. 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4.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案。5. 董事及監察人改選案。6. 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之競業禁止限制。(四)臨時動議。
- 本公司資本公積配發現金案經董事會擬定：預擬配發現金：0.5元/股(資本公積發放)。
- 本次討論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競業禁止限制案係依公司法209條規定，若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有為自己或他人屬於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擬提請股東會同意解除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
- 檢奉本公司股東出席通知書及委託書各二份，如決定親自出席，請於出席通知書上簽名或蓋章(免寄回)，於開會當日攜往會場辦理報到(受理股東開始報到時間：上午8點30分)，如委託代理人出席，請於委託書上簽名或蓋章，並填妥代理人姓名、地址及簽名或蓋章後，最遲應於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大華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2號5樓) 辦理委託出席，以利寄發出席證。會前若未收到出席證，請攜帶身份證明文件至會場申請補發。
- 依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六條之二規定：「已依法發行股票之公司，對於持有記名股票未滿一仟股股東，其股東常會之召集通知得於開會三十日前，以公告方式為之」，故不另寄發。
- 本公司本次股東會委託書統計驗機機構為大華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 股東會紀念品(全家便利商店50元禮券)領取方式：
 - 本次股東常會如有公開徵求委託書情事，本公司依規定將於102年5月20日前上傳至證基會網站，網址(<http://free.sfi.org.tw>)，查詢方式請參閱網站上之說明。股東得洽網址所載之公開徵求人交付委託書，而公司得以委託人數交付紀念品與徵求人，由其轉交股東。
 - 因本次紀念品數量有限，如兌換完畢，本公司將以其他等值商品供股東兌換。除上述領取方式外，本公司僅於股東會當日會議結束前，於會場發放紀念品，會後恕不郵寄或補發。

此致
貴股東

倍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敬啟



委託書使用規則摘要

- 股東親自出席者，不得以另一部份股權委託他人代理，委託書與親自出席通知書均簽名或蓋章者視為親自出席，但委託書由股東交付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者視為委託出席。
- 委託書之委託人、徵求人及受託代理人，應依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及公司法第一七七條規定辦理。
- 股東接受他人徵求委託書前，應請徵求人提供徵求委託書之書面及廣告內容資料，或參考公司彙總之徵求人書面及廣告資料，切實瞭解徵求人與擬支持被選舉人之背景資料及徵求人對股東會各項議案之意見。
- 股東委託代理人出席者，應使用本公司印發之委託書用紙，且一股東以出具一委託書，並以委託一人為限。
- 請詳填受託代理人戶號、姓名、身分證字號、住址。
- 徵求委託書之徵求人(除信託事業或股務代理機構外)，其代理股數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之百分之三。
- 非屬徵求委託書之受託代理人，受託人數不得超過三十人，若其受三人以上股東委託者，其代理之股數不得超過其本身持有股數之四倍外，亦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之百分之三。
- 委託書應由委託人親自簽名或蓋章，並應由委託人親自填具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姓名。但信託事業或股務代理機構受委託擔任徵求人，及股務代理機構受委託擔任委託書之受託代理人者，得以當場蓋章方式代替之。
- 股東、徵求人及受託代理人應於出席股東會時，攜帶身份證明文件，以備核對。
- 違反委託書使用規則，其代理之表決權不予計算。
- 委託書最遲應於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大華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二號五樓)。
- 法人指派代表人出席時，請檢附加蓋印鑑之指派書。
- 委託書送達公司後，股東欲親自出席股東會或欲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以書面向公司為撤銷委託之通知；逾期撤銷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恆業承印 (02) 2601-4648 C090-Z264-3102